**“启真杯”申报常见问题解答**

**关于报名要求：**

**1. 2020年3月份毕业的硕士研究生能否报名这届启真杯？**

答：能，但是由于活动的主要评选环节在4月至6月，如果成果进入校级评选，则需要毕业生保证在毕业后回校完整参与后期的线上、线下投票和展示交流环节。

#### 2. 我导师不是我们学院的，申报的时候应该在哪个学院呢？此时申报评审表导师处应该找谁签署？

答：在申报人所在学院申报，找该成果指导老师签署。

#### 3. 我有一个软件著作权，请问我要申报哪个类型的成果呢？

答：软件著作权是在软件创作完成后产生的，也可以进行软件著作权登记，以起到类似公证的效力。因而单纯软件设计可以参考“创意研究类成果”申报。如果是软件专利，则按照“应用设计类成果”申报。

**关于申报成果要求：**

#### 1. 我本科不是浙大的，在当时学校完成的成果可以拿来申请吗？

答：不可以，申报“启真杯”的成果必须是在浙江大学完成的。

#### 2. 我是硕转博的学生，我发表的成果应该怎么申报呢？

答：文章以发表时间为准，在硕士期间发表的，申报在硕士生组；研究工作在硕士阶段，但是论文是在转博后发表的，申报在博士生组。

#### 3. 我写的论文，19年被录用，但是还没有刊登，可以用来申报本届“启真杯”吗？

答：可以申报，但不能申报为论文著作类，可以申报为创意研究类，同时注意阅读创意研究类要求，提供相关证明。

#### 4. 我在2018年取得的成果，可以拿来申报这届启真杯吗？

答：不可以。申报成果应为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期间的发表/发布的成果。

#### 5. 如果第一作者是合作的老师，通讯作者是自己的导师，我是二作的话，可以参与申报么？

答：不可以。申报的作品原则上由我校学生个人独立完成，或导师为第一作者，学生为第二作者，并且成果申报需经第一作者同意。

#### 关于申报流程：

#### 1.我应该从哪里下载报名表呢？

答：在报名网站上填写申报成果后，申报评审表会自动生成。在“个人申报”页面中，点击“下载”，下载相关文件即可。

#### 2. 申请表格填写完全，我应该交给谁呢？

答：根据所在学院（系）或学园的通知，把申报评审表和相关证明材料的电子版交到所在学院（系）或学园的学生会、研究生会、博士生会。

#### 3. 如果我在申报过程中有疑问，应该联系谁进行咨询呢？

答：本次评选活动在活动通知附件和网站“常见问题”专栏均有常见问题解答，请优先查阅。如还有疑问请联系所在学院（系）或学园分管“启真杯”工作的老师或者所在学院（系）或学园的学生会、研究生会、博士生会联系人。